

大智若愚

傳道書之（五）7:23-11:6

引言、「第三類智慧」

說到智慧，在基督徒心目中出現的，很可能是兩種完全相反的智慧，第一種是所謂「**屬靈的智慧**」，教你如何天天讀經祈禱事奉做見證，然後就在今生有福氣在來世有永生之類；第二種是所謂「**屬世的智慧**」，教你如何在世界打滾出頭向上爬或至少「混口飯吃」。會眾在教會「講台」下聽到的自然是「純一不雜」的「**屬靈的智慧**」，但回到公司學校社區家庭甚至教會「日常」的管理和運作裡，實踐的自然是「**屬世的智慧**」。久而久之，這兩種智慧在「崇拜講台」上和「現實生活」裡雖然誓不兩立，「有你沒我」，但是在實際生活上，我們卻可以非常巧妙地「安排」它們出現的先後和場合，肯定它們終我們的一生都不會「碰頭」，都可以「和平共存」。

事實上，只有極少數的「**傻子**」，才會真心實意將他們在「崇拜講台」下（或在祖宗遺教和經典裡）聽到的「智慧」踐行在「現實生活」裡，然後碰到焦頭爛額，像年青時候的摩西和以利亞那樣。當然，大家別忘了還有一些「**戲子**」，這些人很懂得「別出心裁」地將「**屬世的智慧**」偽裝為「**屬靈的智慧**」，一邊在世界裡打滾，一邊又在「宗教界」身處高位，就像主耶穌基督年代的祭司和法利賽人那樣。**【可參見拙作《戲子無義》一文】**

在《傳道書》裡，傳道者既不忍心看見我們太輕率於做「**傻子**」，而**現在**就死在人間的「毒手」底下，又不忍見我們做「**戲子**」，而**將來**死在上帝的審判裡頭，於是，傳道者就教我們學做第三種人——「**智者**」，並傳授第三種人所必備的「獨門智慧」——「**第三類智慧**」。

所謂「**第三類智慧**」是一種「**立體**」的智慧，它兼及天上與人間，顧及屬靈和屬世，包容超然及平庸。它既能「定睛於一極」，又可以「遊刃於兩行」。它的目標至為崇高，它的手法卻相當低俗。所以，「偽君子」嫌它不夠君子，「真小人」又嫌它未夠小人，故而「世界」不能相容，「教會」不能接受。總之，它不三不四，不倫不類。然而，天下人間，只有它才是「真智慧」，只有它才是能夠真正扣緊「一極」和落實「人間」的大智慧。

我今天的講題名為「**大智若愚**」，大家應該猜到了幾分，就是「**第三類智慧**」一定是以某種「**愚蠢**」的面貌出現人前的。這自然沒有猜錯，不過，對於這個「愚」的概念，大家一定要理解得寬廣一些。事實上，聖經語言與中國文化「英雄所見略同」，就是關於「愚」的概念的涵義都十分豐富，知性上的「**愚蠢**」（蠢笨無知）只是其中的一小部分，此外，還有性情品格上的「**愚頑**（頑固保守）」和「**愚妄**（狂妄自大）」，以至信仰和道德上的「**愚奸**（邪惡乖謬）」等等意思。所以，「大智若愚」就不僅是有智慧得來好像有點「蠢」那麼簡單，而是還有點「**邪氣**」、有點「**偏門**」的意思。今天，我會透過解讀《傳道書》七至十一章接近五章的經文，分列五點告訴大家，究竟甚麼是「大智若愚」的「第三類智慧」。

一、大智若頑（膚淺頑固）

^{7:26} 我得知有等婦人比死還苦：她的心是網羅，手是鎖鍊。凡蒙上帝喜悅的人必能躲避她；有罪的人卻被她纏住了。²⁷⁻²⁸ 傳道者說：「看哪，一千男子中，我找到一個正直人，但眾女子中，沒有找到一個。」

看這些說話，若我不告訴你它的「出處」，你一定以為是出自某些極度膚淺和頑固的「教條主義者」或「道德家」的口。驟看，這幾句話極盡低貶女性的能事，說她們又「苦」（我得知有等婦人比死還苦），可以指客觀上的苦，但更可能指主觀上的苦，即由早到晚在「怨自己命苦」然後咒罵全世界之類；又「毒」，是殺人不見血的「男人殺手」（她的心是網羅，手是鎖鍊。……有罪的人卻被她纏住了）、還「惡」（一千男子中，我找到一個正直人，但眾女子中，沒有找到一個）。總之，可以用得的最壞的形容詞，全部都放在「女人」身上了。

這些經文有些針對部分女人（26 節），有些針對所有女性（27-28 節），但無論如何，都是對女性「大不敬」的話。在今天這個「婦權抬頭」的社會裡，誰還敢說出這些「愚頑話」，不被告上法庭，也必要被罵個體無完膚。我就見過有些大牧師和大學者，曲意迴避這三節很可以「惹禍上身」的經文，一是爽性視而不見，繞過不解，一是曲為之說，說這只是作者（所羅門）的「個人意見」，作不得準，甚至是他晚年栽在女人手上之後的「憤激之辭」云云。

但是，大家綜觀《傳道書》，就一定可以肯定傳道者的「智商」絕對不可能是這種頑固膚淺的「級數」的，問題是，他為甚麼要講出這樣頑固膚淺的說話呢？首先，我們斷然不可以學那些大牧師和大學者那樣「耍走」這些經文，因為那不是解經，而是「刪削」聖經（改經），是極大的罪。對，孤立來看，這些經文確給我們不少困擾，但我們不應「耍走」它們，而是要「正視」它們——就是回到經文的上文下理裡，認真細意地尋找作者的**整全意思**。這段「愚頑的話」的**上下文理**是這樣的：

^{7:23} 我曾用智慧試驗這一切事；我說，要得智慧，智慧卻離我遠。²⁴ 萬事之理，離我甚遠，而且最深，誰能測透呢？²⁵ 我轉念，一心要知道，要考察，要尋求智慧和萬事的理由；又要知道邪惡為愚昧，愚昧為狂妄。……我將這事一一比較，要尋求其理，我心仍要尋找，卻未曾找到。²⁹ 我所找到的只有一件，就是上帝造人原是正直，但他們尋出許多巧計。

只要放回文章的脈絡裡，我們就可以看得到：第一、整段經文的「主題」斷然不是「**男女比較，女人更壞**」，而是「智慧」及「對智慧的追尋及其結論」的問題。第二、傳道者完全沒有將「我得知有等婦人比死還苦」以及「一千男子中，我找到一個正直人，但眾女子中，沒有找到一個」等視為他尋找智慧的過程中的「**結論**」，反之，他一再強調他「未曾找到（結論）」。第三、傳道者倒是將他的「結論」放在最後——「我所找到的只有一件，就是上帝造人原是正直，但他們尋出許多巧計」之上；非常明顯，傳道者所要比較的是**上帝與人**，而不是**男人和女人**。他的真正結論是「**上帝總是好的，而人總是壞的**」。

其實，傳道者是用了很多了不起的「**幽默感**」來凸出這個結論，就是所謂「男人好過女人」的

俗見，不只是「五十步笑百步」，而是「九百九十九步笑一千步」，不過是個「笑話」，事實上只要用上帝的尺度量一量，最好的「義人」都不外如是，根本上是「沒有一個義人」。這裡，傳道者提出「**男女比較，女人更壞**」，其實只是一個「陪襯」（「假對比」），讓我們更深明白上帝與人的不同這個「真對比」。不過，相當可悲的是，我們的大牧師和大學者，卻大多數是最沒有幽默感的人——於是，有些就照足字面去「誤落」女性和姊妹，固然可鄙，有些就不敢得罪「女權」而「自我審查」刪削經義，也一樣可恨。

所謂「大智若頑」，意思是這些智者有大智慧，卻故意表現得很「愚頑」（頑固保守，食古不化）的樣子，講些很「笨」的「反話」，目的之一是要試出聽的人是否有真智慧——「**屬靈的幽默感**」，並據此尋找出「志同道合」的人。所謂「屬靈的幽默感」並不是甚麼深奧的東西，必需的，是你有一份「**謙卑**」——自甘與說話者一起「**裝傻**」一起「玩」。譬如小孩子在玩「家家酒」，拿著明明是假的餐具和食物，玩得很認真「投入」的時候，你卻不要以為他們是「傻」的，於是看不過眼，說這杯子是假的、這麪包是塑料不能吃的。其實，他們只是「裝傻」而已，「真傻」的是毫無幽默感的你！傳道者說「**一千男子中，我找到一個正直人，但眾女子中，沒有找到一個**」，說說而已，你這麼看不開幹嗎？

或者有人會問：傳道者為甚麼不老實直講「**上帝總是好的，而人總是壞的**」，而要用「**男女比較，女人更壞**」來作個不三不四又會引起誤解的「陪襯」呢？我的答案對於「幽默感」的要求可能更高，就是：

我所找到的只有一件，就是上帝造人原是很有幽默感的，但他們自己搞成了死心眼。

真正的智者總是「**大智若愚**」的，就是像傳道者那樣，一面不斷強調自己愚昧無知——「**我找不到**」，「**我查不出**」、「**我只知道**」或「**我不知道**」，卻同時又是心中有底、胸有成竹的。他們不糾纏於小節，在小事上常常「裝蠢」，甚至犯些「小錯」，講些「蠢話」，但在真正的關節處卻能夠握中要領，穩如泰山。至於他們的相反，即是「**大愚若智**」的人，卻是總愛表現自己的「識野」（曉得），於是事無大小都計較到要「**正確**」到小數點後五個位，可是，對於最關鍵致命的大是大非，卻往往視而不見，一場胡塗。

二、大智若佞（奸佞奉承）

^{8:1} 誰如智慧人呢？誰知道事情的解釋呢？人的智慧使他的臉發光，並使他臉上的暴氣改變。² 我勸你遵守王的命令；既指上帝起誓，理當如此。³ 不要急躁離開王的面前，不要固執行惡【**冒險犯難**】，因為他凡事都隨自己的心意而行。⁴ 王的話本有權力，誰敢問他說「你做甚麼」呢？⁵ 凡遵守命令的，必不經歷禍患；智慧人的心能辨明時候和定理。

這段經文，若不講明出處，你會以為是出自「老子」或「韓非」或者某位「醒目人士」（識時務者）的教導，充滿「**奉承自保**」的意味。這段經文，傳神一點應該譯成這樣：

誰是「醒目仔」（識時務者）呢？誰知道事情的來龍去脈呢？真正「醒目」的人很懂得

裝表情，很曉得示人以「和顏悅色」的道理。怎樣示人以「和顏悅色」呢？最要緊的是，一定要當面服從王上的聖旨呀！你好歹也在上帝面前宣過誓效忠，就更無話可說。王上有甚麼不如你意，你千萬不要一不高興掉頭就走，不要跟王上過不去，不要以下犯上。因為王上就是王上，他愛怎樣就是怎樣。他說了的就是聖旨，誰敢問他「你究竟在幹甚麼」呢？凡服從王上吩咐的，就不會遭遇大麻煩。「醒目仔」就是這樣知時知機的。

這樣「露骨」的教導，當然「偏門」和「邪氣」得很，但我懇請大家老實，這些教訓不是很「寫實」麼？活在人間，有幾多「政治」、有幾多「人情」，你避得多少呢？真的「讀經祈禱事奉做見證」就可以一輩子麼？事實上，為了討得一個可以讓你「讀經祈禱事奉做見證」的空間，你倒是不得不「醒目」一些，先求得在這個世界裡「生存」。若連「生存」都成問題，還講甚麼「讀經祈禱事奉做見證」？傳道者說，你總要曉得這是個「甚麼世界」：

^{8:10} 我見惡人埋葬，歸入墳墓【得好好安葬】；又見行正直事的離開聖地【或譯墳墓】，在城中被人忘記。這也是虛空。¹¹因為斷定罪名不立刻施刑，所以世人滿心作惡。

原來，這是個善惡顛倒、惡人當道的世界，「強出頭」只會做炮灰，不可能成大事。傳道者當然也沒有將這種「生存哲學」推到極限、推到第一，認為為了「生存」就可以不擇手段和犧牲一切。他更相信善惡顛倒和惡人當道是有極限的，上帝的審判「終有一天」會來到，問題是不是「現在」。所以，暫時上講，不先求生存而隨口說「殉道」，也是很沒有智慧的。總之，殺身成仁有時，苟且偷生也有時，為「生」計，就要有一點「大智若佞」的智慧。

坊間頗不少人又以為，這是傳道者在「君主政治」或「獨裁政體」底下無可奈何的一種講法而已，今天是「民主社會」啦，就不用講得這麼「灰」了。講這些話的人，我不知他們真不知還是假不知，就是今天的「人民」或「民意」或「輿論」，可以「惡」成哪個樣子？我看好些人就因為怕「女權」這種「民意」，就把上一段那幾節表面低貶女性的經文「要走」，不敢認真對待。大家記得嗎？當年，彼拉多也是在「順應民意」的情況下將主耶穌處死的。以前的人活在「順應君意」的陰影下，今天的人活在「順應民意」的陰影下，兩者比較，時勢其實是一樣的艱難凶險，而且，現在還多了一份「詭異」，因為在「民意」之下，最後你連死在誰的手下也搞不清楚。總之，日光之下，少一些「大智若佞」的智慧，不懂得一點人情世故，變通變通，你都很可能「生存」不了。

三、大智若逸（貪圖逸樂）

^{9:7} 你只管去歡歡喜喜吃你的飯，心中快樂喝你的酒，因為上帝已經悅納你的作為。⁸ 你的衣服當時常潔白，你頭上也不要缺少膏油。⁹ 在你一生虛空的年日，就是上帝賜你在日光之下虛空的年日，當同你所愛的妻，快活度日，因為那是你生前在日光之下勞碌的事上所得的分。

這段說話，又是若不講明出處，大家又會以為一定是出於某個「享樂主義者」的口，教你今朝有酒今朝醉，過一種盡情享受，貪圖安逸的人生。傳道者之所以會這樣說，當然，又有他的上文下理。它的「上文」是這樣的：

^{9:1} 我將這一切事放在心上，詳細考究，就知道義人和智慧人，並他們的作為都在上帝手中；或是愛，或是恨，都在他們的前面，人不能知道。² 凡臨到眾人的事都是一樣：義人和惡人都遭遇一樣的事；好人，潔淨人和不潔淨人，獻祭的與不獻祭的，也是一樣。好人如何，罪人也如何；起誓的如何，怕起誓的也如何。³ 在日光之下所行的一切事上有一件禍患，就是眾人所遭遇的都是一樣，並且世人的心充滿了惡；活著的時候心裏狂妄，後來就歸死人那裏去了。⁴ 與一切活人相連的，那人還有指望，因為活著的狗比死了的獅子更強。⁵ 活著的人知道必死；死了的人毫無所知，也不再得賞賜；他們的名無人記念。⁶ 他們的愛，他們的恨，他們的嫉妒，早都消滅了。在日光之下所行的一切事上，他們永不再有分了。

它的「下理」是這樣的：

^{9:10} 凡你手所當做的事要盡力去做；因為在你所必去的陰間沒有工作，沒有謀算，沒有知識，也沒有智慧。¹¹ 我又轉念：見日光之下，快跑的未必能贏；力戰的未必得勝；智慧的未必得糧食；明哲的未必得資財；靈巧的未必得喜悅。所臨到眾人的的是在乎當時的機會。¹² 原來人也不知道自己的定期。魚被惡網圈住，鳥被網羅捉住，禍患忽然臨到的時候，世人陷在其中也是如此。

傳道者表面上教我們貪圖安逸，「享受現在」，內裡的原因，是人生世上，日光上下、生前死後都有太多「講不清楚」、「查不明白」、「不能知道」的事情。日光之下見到的光怪陸離的人情世態，我們不能明白，日光之上的神秘莫測的上帝旨意，我們也不能明白，若我們事無大小都要去「講清楚」、「查明白」才肯罷休，那我們就注定一輩子都痛苦不堪，甚至會對上帝產生懷疑和怨恨，嚴重破壞我們的信心。所以，傳道者告誡我們，做人應該「安份」——凡事「盡了人事」就算數了，至於成敗得失，褒貶毀譽，最後都交由上帝定奪，自己也就不要再粗心，有空倒不如去「歡歡喜喜吃你的飯，心中快樂喝你的酒」了。

明白到這是個甚麼世界，明白到自己不過是人，明白到上帝總有祂的時候和計劃，明白到好多事情「勉強無益」，然後就去「放鬆放鬆」，「歡歡喜喜吃你的飯，心中快樂喝你的酒」，這就是「大智若逸」，是建基於洞透世情的「大智」而生出的一種「逸樂心態」。不過，這與基於「無知」而沉迷追逐於人間享樂的那種「逸樂心態」完全不同，絕不可同日而語。

四、大智若鄙（粗鄙庸俗）

^{10:19} 設擺筵席是為喜笑。酒能使人快活；錢能叫萬事應心。²⁰ 你不可咒詛君王，也不可心懷此念；在你臥房也不可咒詛富戶。因為空中的鳥必傳揚這聲音，有翅膀的也必述說這事。

這裡，傳道者非常（甚至過分）老實，說了一句我們個個「心裡相信」但「口裡不承認」的至理名言——「錢能叫萬事應心」，還提醒你不要「憎人富貴」，不要講財主閒話，因為財主的勢力非同小可，是你萬萬得罪不得的。同樣，這番說話若不說明出處，大家就會以為一定

是出自一個貪財好利的「卑鄙小人」的口吻。當然，相當一些毫無幽默感的「解經家」，看見這樣「粗鄙庸俗」的話，就心裡非常「不安」，於是又想千方百計將它們「耍走」，甚至認為這是「外人」加入聖經原文裡的。這些「解經家」一面「解經」一面「改經」，其實應該叫做「**改經家**」。

其實，金錢的勢力有多大，大家不是天真到不知道吧？——教會一朝到晚講「屬靈」，但大家心清眼利，怎麼不看得出：「三軍未動，糧草先行」，樣樣都要講「錢」，樣樣都無錢不行麼？我就聽過太多的「見證」，都是與錢（或所謂「奉獻」）有關的，上帝真不知在甚麼時候變成了專司「教會財務」的「財神」？甚至時至今日，許多掛著「基督教」招牌的機構，門口都同時掛上捐錢給它們的「賽 x 會」或「x x 財團基金」的招牌，這樣，他們的牧師們還可以「**咒詛富戶**」麼？當然不可以。總之，「錢」的勢力之大，滲透力之強，自古已然，只是今天更甚。事實上，傳道者只是「老實」，他只是「如實」地講出「有錢大晒」的人間真相，叫弟兄姊妹在踐行真理時不要天真，要知進知退。大家且看看這段教訓的「上文」：

^{10:8} 挖陷坑的，自己必掉在其中；拆牆垣的，必為蛇所咬。⁹ 鑿開石頭的，必受損傷；劈開木頭的，必遭危險。¹⁰ 鐵器鈍了，若不將刀磨快，就必多費氣力；但得智慧指教，便有益處。¹¹ 未行法術以先，蛇若咬人，後行法術也是無益。

這段話裡，傳道者非常生動傳神地告訴我們：「一定要認定現今是甚麼時勢，自己在甚麼環境，不要冒險犯難，不要與世界硬拼，不要『自掘墳墓』（挖陷坑的，自己必掉在其中）、不要『身陷險境』（拆牆垣的，必為蛇所咬）、不要『以卵擊石』（鑿開石頭的，必受損傷，劈開木頭的，必遭危險），總而言之，不要不自量力自取滅亡！」所謂「未行法術以先，蛇若咬人，後行法術也是無益」，看似費解，其實只是說這個世界「**爛局已成**」，連「神仙」（行法術）都難救，你就不要不自量力，去死幹硬拼了。再看看這段教訓的另一個「上文」：

^{10:16} 邦國啊，你的王若是孩童，你的群臣早晨宴樂，你就有禍了！¹⁷ 邦國啊，你的王若是貴胄之子，你的群臣按時吃喝，為要補力，不為酒醉，你就有福了！¹⁸ 因人懶惰，房頂塌下；因人手懶，房屋滴漏。

有好些「飽食無憂」的人總喜歡很「靜態」地將這些經文解成甚麼「**治國箴言**」，譬如說甚麼「一個國家若然君臣上下努力工作，不過度追求奢華享樂，則那個國家就必安定富強」云云。誰不知道？這些都是毫無「幽默感」的所謂釋經。其實，傳道者說的只是一個「**如果**」而已，言下之意，是「係就好囉」（是就好了），再言下之意，是「君臣上下努力，不貪求奢華享樂」的情況其實是世間罕有的「**理想**」，再再言下之意，就是「**設擺筵席是為喜笑。酒能使人快活；錢能叫萬事應心**」才是「**常態**」，即是國家君臣上下，一片歌舞昇平、奢華宴樂、唯利是圖、貪污枉法——才是「**政治現實**」呀！

傳道者實在是一片苦心，要我們明白「這是個甚麼世界」，明白「錢」對絕大多數人的「魔力」究竟有多大。這不是叫我們與世人一般追求財利，只是要你知道，你自己「清高」，卻不要以為人人都像你這麼「清高」，「曲高必然和寡」，有時候，為了「生存」，你的「曲子」就不能唱得太高，至少不能唱得太響，要小心「**空中的鳥必傳揚這聲音，有翅膀的也必述說這事**」，有人打你小報告。動不動就得罪權貴，那你就肯定沒有「好日子」過了。

五、大智若狡（投機狡詐）

^{11:1} 當將你的糧食撒在水面，因為日久必能得著。² 你要分給七人，或分給八人，因為你不知道將來有甚麼災禍臨到地上。……⁶ 早晨要撒你的種，晚上也不要歇你的手，因為你不知道哪一樣發旺；或是早撒的，或是晚撒的，或是兩樣都好。

這裡，傳道者更加教我們「投機取巧」——「當將你的糧食撒在水面……你要分給七人，或分給八人」，意思是要你趁著自己「好境」的時候，盡用你的「本錢」去「廣行施捨」，好待將來自己「不濟落難」的時候會「有好報」。因為人總有「三衰六旺」，所以一定要「未雨綢繆」，「早晨要撒你的種，晚上也不要歇你的手」，意思是要做「多方向投資」，為將來做好各種打算，以防各種不測。這樣的說話「俗不可耐」，若不講明出處，大家一定會以為是「索羅斯」或「巴菲特」之類的「股票炒家」所說的話。

奇怪的是，對於這樣教人「投機取巧」的教訓，大多數的牧師與學者卻並不反感。我猜想主要的原因是「資本主義」其實一早就「攻陷」了基督教，大家對「投資」與「投機」（我實在看不出兩者有甚麼不同！）並沒有本質上的反感，只要「不過分」云云，就大家都十分受落。即使在所謂「金融海嘯」之後，我聽到的「信息」，絕大多數不是對「投機行為」的譴責，而是對「投機失利」的「安慰」，甚至是對「投機策略」的「提醒」（譬如照「炒」但不要「炒」太大之類）！事實上，為數不少的教會或宗派，自己也有去投資甚麼股票或基金之類，自己也「炒埋一份」，自然不會「反感」！但是，回到經文的上下文，看看傳道者說這些話時的背景、前提和心境，我們就發現傳道者並不是說得這麼「從容」和「自然」的：

^{11:1} 當將你的糧食撒在水面，因為日久必能得著。² 你要分給七人，或分給八人，因為你不知道將來有甚麼災禍臨到地上。³ 雲若滿了雨，就必傾倒在地上。樹若向南倒，或向北倒，樹倒在何處，就存在何處。⁴ 看風的，必不撒種；望雲的，必不收割。⁵ 風從何道來，骨頭在懷孕婦人的胎中如何長成，你尚且不得知道；這樣，行萬事之上帝的作為，你更不得知道。⁶ 早晨要撒你的種，晚上也不要歇你的手，因為你不知道哪一樣發旺；或是早撒的，或是晚撒的，或是兩樣都好。

傳道者說這些教訓時的心境是十分蒼涼的，他深深明白甚麼是「天命難違」——「雲若滿了雨，就必傾倒在地上。樹若向南倒，或向北倒，樹倒在何處，就存在何處」，這些都是人力無法改變的定理或事實，同時又曉得甚麼是「天意難知」——「風從何道來，骨頭在懷孕婦人的胎中如何長成，你尚且不得知道；這樣，行萬事之上帝的作為，你更不得知道」，這些都是人智所不能知道的事理或命定。總之，人有霎時禍福，百般無奈，為「生」計，你就不能不做一點看似詐狡的「兩手準備」，以防萬一了。

不過，大家一定要明白，這種貌似「投機」的行為絕對不是「沒有信心」的表現，倒是「有信心」的表現，就是明白到自己只不過是一個人，不自信自恃自己能掌控生命與際遇的「謙卑」表現。留意，傳道者這種「大智若狡」的智慧緣出於「信」——承認人的限制、無知與無能，與今天坊間的「心理學」或「成功神學」所提倡的，建基於人妄圖操控結果的自恃自信——即「不信」——的狡詐（投機取巧）行為，完全是兩碼子事，絕不可以混為一談。

結語、請不要忘記「幽默」

我們知道，人類的罪始自始祖吃「分別善惡果」——智慧果。即是，罪惡竟是由人的「**追求智慧**」開始。所以，要得救，就必須反其道而行，走上某種「**棄絕智慧**」的道路——信。信就是不再妄圖自我判斷，而上帝說一句，就信一句，跟一句。不過，這種「上帝說一句，就信一句，跟一句」的信心——真智慧，我們如果欠缺「**幽默感**」，就很容易將它簡化甚至曲解為「教條主義」，完全妄顧現實環境，死心眼地執著字面死幹硬拼。結果，若不是「過早殉道」，就是弄巧反拙，因看見其道不行就走向世界，爽性放棄信仰了。

傳道者卻告訴我們，日光之下的最高智慧，即大智若愚的「**第三類智慧**」，既不「凝滯」於世界，亦不「抽離」於世界；它最終要領我們回歸天家，卻又先踏足於人間。它高超，但亦看似平凡，甚至庸俗；它出於超凡脫俗的「大智」，但自甘於低微鄙俗的「若愚」。它不貪求外表上的「一塵不染」，只求內心裡的「光明磊落」——就是在人間「見步行步」地踐行基督真理，不貪多務得，不妄圖救世，不高言大志，不矯情造作，做得一些得一些，救得一個得一個，安分於點滴耕耘，滿足於點滴成就。

最後，必得補充一點，就是單看表面，「第三類智慧」的確有點「邪門」，不似得「牧師」在講台上講的，或是「學者」在論文裡發表的那麼「純一不雜」或「論證嚴明」，不小心理解和應用的話，的確有「走火入魔」的可能。但這是迫不得已的，因為傳道者講的不是「虛懸半空」的「教義學理」，而是要落實人間的「**生存智慧**」——即是既要讓人生存，也要讓真理生存的「實用智慧」。傳道者所關懷的不是「一字不差」的信仰理念，而是即使「七折八扣」但畢竟能夠落地的仰信實踐。為此，就不得不因應這個「人間平台」，以至有若干「大智若愚」、「大智若逸」、「大智若鄙」、「大智若狡」等等的表現。

對於傳道者這些帶點「邪氣」和「偏門」的教導，大家一定要有足夠「**幽默感**」來領略，就是傳道者只是叫你「若（好像）」而已，都是無可奈何、迫不得已而為之的，不是叫你真的變成「愚蠢」、「安逸」、「卑鄙」和「狡詐」。當然，就連我自己也擔心大家會不會「**弄假成真**」——初而「大智若愚」，後來卻是「**大智成愚**」！靈巧「像」蛇卻靈巧得過了頭，最後變成了真的「蛇」（撒但門徒）！正是看醫生也要完成整個「療程」，大家一定要聽完下一篇道，就是《傳道書》的最後一講——《**天上人間**》，好可以在變幻莫測的世事和隨機隨遇的應對之中，仍有個永遠不變的「**信仰之錨**」——萬變而不離其宗！